

证券代码：839640

证券简称：得奇环保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林森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6,449,35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6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管韩自明，尤学锋、马新宇、陆永刚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池州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售 4 号厂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改善公司业务结构，突出并专注污水处理等主营业务经营管理，同时盘活固定资产，增加公司现金流，实现公司运营资产轻量化的经营目标，公司全资子公司池州得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池州得奇”）拟向关联方池州兰安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出售其所属的位于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表面处理中心内的 4 号厂房。

根据北京中诚博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0 日出具的“中诚泰博报字【2024】X0706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止 2024 年 7 月 8 日，4 号厂房建筑面积为 15237.94 m²，评估单价为 1681.33 元/m²，土地面积 7585 m²，评估单价 239 元/m²，4 号厂房评估总价为 2743 万元。

池州得奇拟以评估价格为依据，向关联方池州兰安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出售的 4 号厂房价格为 274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148,95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林森、林熹昊、尤学锋，陆永刚。

股东林森持有的 80,650,700 股在此议案中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股东林熹昊持有的 15,100,000 股在此议案中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股东尤学锋持有的 2,749,700 股在此议案中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股东陆永刚持有的 800,000 股在此议案中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三、备查文件目录

- 《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池州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表面处理中心 4 号厂房转让协议》

安徽得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 日